

No: WT(24)-GT-1630



230020349289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1353

检验报告

TEST REPORT

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国家陶瓷及水暖卫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



No: WT(24)-GT-1630

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(国家陶瓷及水暖卫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)
检验报告

表号: QR-049-01A

共 3 页第 1 页

产品名称 型号、规格 商标、等级	陶瓷杯 口径: 92mm 合格品	生产日期	2024.12
		编号或批号	----
		样品单号	0017949
委托单位	潮州市潮安区凤塘新元祥陶瓷制作厂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地址	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淇园村陈谟八亩片	样品数量	2 件
生产单位 (委托方提供)	潮州市潮安区凤塘新元祥陶瓷制作厂	接样日期	2024.12.27
生产单位地址 (委托方提供)	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淇园村陈谟八亩片	接样人	刘翠洁
样品特征 及状态	完好		
检验依据	GB 31604.2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》、GB 31604.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》		
判定依据	GB 4806.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陶瓷制品》		
检验 结 论	共检 2 项, 检验结果见下页。		
备 注	1、检测环境: 温度: 21℃~23℃ 相对湿度: 50%~54% 2、检验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。 3、样品信息及生产单位信息由委托方提供。 4、方法检出限: Pb 0.07mg/L; Cd 0.007mg/L。		



复印报告未重盖红色“检验专用章”无效

批准:

林雪荷

审核:

李彩端

主检:

吴秀奎

检验单位地址: 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大道凤新东路质监大院

电话: 0768-2802325

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(国家陶瓷及水暖卫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) 检验报告

表号: QR-049-02

共 3 页第 2 页

复印报告未重盖红色“检验专用章”无效



样品相片



102000

审核:

主检:

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(国家陶瓷及水暖卫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)

检验报告

表号: QR-049-02

共 3 页第 3 页

复印报告未重盖红色“检验专用章”无效

序号	检验项目	标准条款	单位 符号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判定
1	铅 (Pb)	GB 4806.4-2016 之 4.3	mg/L	杯类 \leq 0.5	未检出	符合
2	镉 (Cd)	GB 4806.4-2016 之 4.3	mg/L	杯类 \leq 0.25	未检出	符合

以下空白



审核:

主检: